

关于日本国东京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结成友好城市的议定书

日中和平友好条约的缔结和生效，标志着日中友好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。为了贯彻日中和平友好条约规定的原则精神，进一步加强两国人民的友好往来，东京都同北京市正式结成为友好城市。其目的是通过友好城市间的来往，为日中友好事业不断作出新的贡献。

东京都和北京市将在新的友好基础上，增进两城市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，在经济、文化艺术、教育、体育、科学技术、市政管理和城市建设等方面，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广泛的交流与合作。

为使两城市的友好关系不断增强，两城市领导人定期或不定期地会晤，就促进两城市间的交流与合作进行协商。

本议定书自双方领导人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东 京 都 知 事

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主任

一九七九年三月一四日

一九七九年三月一四日